

股票简称：佛山照明（A股） 粤照明 B（B股）
股票代码：000541（A股） 200541（B股）
公告编号：2021-056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过通讯传真方式审议会议议案，应会9名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资产处置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目前持有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2,666,575股，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09,714,176股，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18,546,754股。为了盘活公司资产、回笼资金，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出售上述相关金融资产，成交金额不超过公司2020年底总资产的30%，即不超过25.5亿元（不含2021年上半年已出售的金融资产）。出售时间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权限范围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择机出售上述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交易时机、减持

数量、减持价格、签署与减持计划相关的协议或合同等。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希元、张仁寿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全体与会董事对相关候选人进行审议，一致同意提名李希元先生、张仁寿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请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如李希元先生、张仁寿先生被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补选李希元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补选张仁寿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仁寿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在股东大会选举中采取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南宁燎旺向广晟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程科先生、黄志勇依法回避了表决。

南宁燎旺向广晟财务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拓宽南宁燎旺的融资渠道，进一步满足其正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南宁燎旺向广晟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程科先生、黄志勇依法回避了表决。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效益的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未来一年内开展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美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行性分析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内部审计制度》。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招标和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实施办法》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招标和非招标采购管理办法实施办法》。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定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下午 14:3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大公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附件：李希元先生、张仁寿先生简历

李希元： 男，1961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广东省京珠高速公路粤境北段建设管理处副主任，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基建管理部副部长，广东省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李希元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仁寿： 男，1965年5月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历任石油工业部广州外语培训中心、石油大学讲师、副教授，广东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编审，现任广州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他社会兼职包括：广州市人大预算委专家组成员、广州市人大经济委专家组成员、广东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第八届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地方公共财政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统计局专

业咨询委员、广东沿海经济带发展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广东华南经济发展研究会会长、广东韶关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及创新创业发展专家、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特约研究员。

张仁寿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